

关于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 为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提示性公告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已于2025年2月12日发布了《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根据转型安排，自2025年3月12日起，《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日起失效。修订后的《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文件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进行披露，提请投资者关注。

根据《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依法决定本基金开始办理申购的具体日期，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开放申购业务的公告中规定；基金管理人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开始办理赎回，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开放赎回业务的公告中规定。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应在申购、赎回开放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申购与赎回的开始时间。

投资者欲了解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于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blackrock.com.cn>）的《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贝莱德浦悦丰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如有）、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还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服电话（400-002-6655）垂询相关事宜。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3月11日